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和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99），于2018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并分别于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4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2018-109、2019-001、2019-013）。

一、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930,000股，占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即2,152,517,634股）的约0.09%；回购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4.05元/股；回购的总成交金额累计约为人民币825.10万元。

截止目前，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自首次回购股份之日（即2018年10月10日）起，本公司每五个交

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 1,930,000 股,未达到首次回购股份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期间)本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79,590,082 股的 25% (即 19,897,521 股)。

(二) 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披露《2018 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 本公司未于该等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实施股份回购。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